

品信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 址：臺中市龍井區向上路 6 段 162 號
承辦人：陳俐妘 電話：(04)2631-6288
聯絡人：劉怡欣 電話：(04)2310-0999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29 日
發文字號：品信字第 1050013 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本公司擬辦理「臺中市烏日區明傳產業園區案」環境影響評估乙案之環境影響說明書送審前公開說明會，公開邀請相關單位、當地居民及有關機關團體等蒞臨指導，敬請 貴單位代達周知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」第 10 條之 1、「環境影響評估公開說明會作業要點」暨 105 年 7 月 15 日品信字第 1050011 號函續辦。
- 二、舉行會議時間：民國 105 年 9 月 8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 0 分。
- 三、舉行會議地點：臺中市烏日區光明里福德宮(臺中市烏日區光明里五光路 805 巷，區位示意圖詳附件)。
- 四、開發行為名稱：臺中市烏日區明傳產業園區案環境影響說明書。
- 五、開發場所：烏日區阿密哩段 62-61 地號等多筆土地，計畫面積約 10 公頃。
- 六、開發行為內容摘要：品信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依據「產業創新條例」申辦「臺中市烏日區明傳產業園區案」，依據地區產業特性，引入金屬製品、機械設備等低污染製造業，同時提供支援產業設置空間，期憑藉便捷之交通條件及完善之土地規劃，建構良好之生產環境，與地方優勢產業創造群聚效益，引導廠商土地合法利用，增加就業機會及帶動地方繁榮。
- 七、舉行會議方式：簡報說明後，請參與之人士及有關機關團體自

由發問及討論。

- 八、依據「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」第 10 條之 1，業檢具該法第六條第二項第四款至第八款說明書主要章節內容，刊登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評書件查詢系統之環評開發案論壇網站 (<http://eiadoc.epa.gov.tw/EIAforum>)，茲供自行下載，民眾、團體及機關可於刊登日起二十日內以書面或前開網站表達意見。
- 九、公開說明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通知或公告再召開環境影響說明書公開說明會事宜。

正本：各土地所有權人、經濟部工業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中市政府、臺中市議會、臺中市烏日區公所、臺中市烏日區光明里里長辦公室、臺中市烏日區東園里里長辦公室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、臺灣臺中農田水利會、臺中市政府水利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艾奕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董事長 陳俐姍

裝

訂